

证券代码：301429

证券简称：森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在公司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3日送达全体董事，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圣卫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9,384,304.99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036,076.48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以及子公司鸿泰设计的实际运作情况，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决定清算并注销子公司鸿泰设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将与关联方安徽乐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高环保”）发生产品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唐圣卫、唐道远、张勇、王斌回避表决；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5 日